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羅煜倫
電話：(02)7736-5774

受文者：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1100793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政部來函、實習職缺 (A09000000E_1110079323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10079323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政部有關亞洲開發銀行辦理「實習生計畫」資訊，
請貴校協助宣傳周知，鼓勵碩博士學生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政部111年8月10日台財際字第111245183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函檢附財政部公文及亞洲開發銀行2023年實習計畫實習職缺各乙份，請貴校協助宣傳周知相關學系／所。
- 三、相關事宜請洽財政部許仁榮承辦人(02-23228000#8585)，以適時提供協助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中央銀行、外交部、財政部

